



财经类专业人才培养
模式 **创新** 系列教材

审计学

Shen ji Xue

主 编 周 萍 王在飞



经济科学出版社

财经类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系列教材

审 计 学

主 编 周 萍 王在飞
副主编 刘圣妮 汪 俊 朱苗宏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审计学 / 周萍, 王在飞主编. —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8.9

(财经类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系列教材)

ISBN 978 - 7 - 5058 - 7522 - 7

I. 审… II. ①周…②王… III. 审计学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F23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34746 号

责任编辑: 闫建平

责任校对: 张长松

技术编辑: 董永亭

审 计 学

主 编 周 萍 王在飞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室电话: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88191540

网址: 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esp.com.cn

北京欣舒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华丰装订厂装订

787 × 1092 16 开 18.25 印张 310000 字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58 - 7522 - 7/F · 6773 定价: 36.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财经类专业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系列教材

编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杜国良

副主任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毛长文 刘书兰 肖 丽

李甫斌 李闻一 杜 炜

杨 洪 周 萍 简东平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 璐 尹朝晖 毛长文 王在飞 邓 敏 卢 军

刘书兰 刘圣妮 刘昌竹 刘容霞 刘晓霞 朱茁宏

阮班鹰 余 嫔 张西萍 张 英 张 星 李冬冬

李甫斌 李国心 李 星 李闻一 杜国良 杜 炜

杨 洪 汪四新 汪 俊 肖 丽 陈小红 陈怡松

周自力 周 萍 施梅艺兰 祝建军 胡星辉 徐 涛

袁 莉 彭 浪 程芙蓉 谢良安 简东平 解国芳

总序

以网络为代表的信息技术的突飞猛进使世界变得越来越“小”，经济全球化的激烈挑战使国际间的依存与合作越来越密切。中国会计与中国会计教育面临着一个更加开放的世界。中国需要一个更加开放、透明、高质量的会计和审计准则体系；中国需要不断探寻中国国情与世界优秀教育思想、方法、手段的完美结合，实现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

2006年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了新的《企业会计准则》与新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并于2007年1月1日起在上市公司试行，2008年开始逐步在其他国有企业中实施。新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和审计准则体系在立足中国国情的同时，实现了最大程度的国际趋同。同年年底，财政部又颁布了新的《企业财务通则》，并于2007年1月1日起在国有企业中实施。新的《企业财务通则》为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提供了制度保障。及时更新教材内容，以充分、准确地反映新会计准则、审计准则和财务通则的要求，是财经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的一个重要内容。

现代信息技术日益渗透到企业的会计、财务和审计实务中。大多数大中型企业和相当部分的小型企业已经实现了会计电算化，很多企业已经开始建立并运行ERP等现代信息系统。会计电算化和网络化要求全面升级会计信息系统和创新会计教育系统。与时俱进，充分、恰当反映信息技术对会计、财务和审计的影响，使人才培养模式更具现代化，也是财经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的重要内容。

武汉科技学院会计学院在20世纪90年代初，曾组织专家、学者对会计专业主干课程进行了改革，提出了系统的改革方案，被湖北省教育厅列为“会计学改革试点专业”，并于2002年由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了“湖北省教育厅会计学改革试点专业系列教材”7部，受到了社会的广泛赞誉，多部教材重印。2003年3月，受湖北省教育厅委托，我院又组织优秀教师出版了“21世纪高职高专系列教材”——会计类教材4部、财务管理类教材4部。我院积累了丰富的财经类系列教材的编写经验。

党的十七大提出了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改革目标。为了完善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2007年我国的会计工作进行了重大改革，新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审计准则体系和财务通则的实施，实现了我国会计

工作的国际化趋同。在财务报告信息国际化的新形势下,武汉科技学院会计学院对会计专业主干课程及其教材进行了第二次重大改革,确定了会计类专业的理论基础、实务与实训8门主干课程,计划编写与之配套的《会计学基础》、《财务会计》、《企业会计实训》、《高级财务会计》、《成本会计》、《财务管理》、《审计学》、《会计信息系统》等教材,并由经济科学出版社于2008年2月至2009年1月出版。

该系列教材充分体现了“科学发展观”的指导思想。在内容上吸收了最新会计准则、审计准则、财务通则的理论和办法,体现教材的先进性;在体例上注重理论与实务的结合运用,体现教材的实用性;在理论阐述上介绍了我国一些具体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差异,体现了教材的前瞻性;在系列教材的编排上,充分考虑当前大学生就业所急需的专业知识和今后发展所需的理论知识,体现了教材的创新性。

该系列教材自组稿以来,编写组和经济科学出版社对教材的内容、结构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广泛听取了各方面的意见,并经过多次讨论研究后有了进一步的完善,以期使内容更加充实、结构更加合理,凸显“财经类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的指导思想。

这套“财经类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系列教材”的出版,得到了经济科学出版社、兄弟院校、广大同行的热情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会计准则、审计准则的不断发展和完善,以及作者水平的限制,这套书中还有不少缺点和错漏,我们真诚地希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使这套系列教材不断完善。

财经类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系列教材

编审委员会

2008年1月18日于武汉东湖之滨

前言

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颁布了48项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并已于2007年1月1日开始全面施行。新执业准则的发布实施，既是对从事审计实务工作的从业人员提出了更高的新要求，同时也是对财经类高校审计人才的培养提出的新目标。因此，我们组织长期从事审计研究和教学的教师编写了这本《审计学》，以利于高校审计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

本教材一方面以2006年以来颁布的最新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会计准则来进一步完善审计理论方法体系；另一方面各章内容力求精练、通俗易懂，避免繁杂，并且每章后面配有相应的复习思考题，特别是第十章至十五章审计实务部分，每章后面都附有典型的审计案例分析题，培养学生审计实务的分析和操作能力。

全书共分十五章，主要介绍审计的基础知识、现代审计的基本理论和审计方法体系。本教材具有下列显著特点：结合我国审计发展现状，吸收和反映现代审计理论与实务研究的最新发展成果和动态；充分体现了最新颁布的审计法规、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等的要求，注重审计职业规范和审计方法体系的介绍；本教材重点突出、通俗易懂，根据审计学课程的课时特点来组织教材内容，每章前配有学习目标，每章后配有本章小结，既便于教师安排教学，也便于学生学习。

《审计学》课程是会计、审计、财务管理等专业的专业必修课之一，因此一本合适的教材对学生掌握这门课程是非常关键的。本教材编写就是以高等院校会计专业及审计专业本科生和专科生为对象的，也考虑到经济类其他专业学习审计知识的需要。特别强调的是本教材也可作为参加会计专业本科自修考试和注册会计师考试的辅导教材。

本书由周萍、王在飞担任主编，刘圣妮、汪俊、朱苗宏担任副主编。各章编写人员为：周萍，第一章、第六章、第十二章；刘圣妮，第三章、第八章、第十五章；王在飞，第七章、第十一章；朱苗宏，第二章、第十章；汪俊，第九章、第十三章；陈怡松，第四章、第五章；李国心，第十四章。

由于编写时间较短，编写人员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当或错误之处，诚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08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审计概论	1
第一节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2
第二节 审计的基本概念	7
第三节 审计类别	9
第四节 审计的职能与作用	13
第二章 我国审计组织形式	17
第一节 我国审计组织形式	18
第二节 注册会计师审计与政府审计、内部审计的关系	25
第三章 注册会计师的职业道德规范与执业准则	29
第一节 注册会计师的职业道德规范	30
第二节 注册会计师的执业准则	34
第四章 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	49
第一节 注册会计师法律责任概述	50
第二节 中国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	53
第三节 注册会计师如何避免法律诉讼	55
第五章 审计目标与审计工作程序	61
第一节 审计目标	62
第二节 审计工作程序	66
第六章 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	73
第一节 审计证据	74
第二节 获取审计证据的审计程序	77

第三节	审计工作底稿	85
第七章	计划审计工作	93
第一节	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审计计划	94
第二节	审计重要性	101
第三节	审计风险	108
第八章	风险评估和风险应对	113
第一节	风险评估	114
第二节	风险应对	131
第九章	审计抽样	141
第一节	审计抽样概述	142
第二节	审计抽样的步骤	144
第三节	控制测试中抽样技术的应用	153
第四节	实质性程序中抽样技术的运用	155
第十章	销售与收款循环主要财务报表项目审计	159
第一节	销售与收款循环审计概述	160
第二节	营业收入审计	162
第三节	应收账款审计	167
第四节	坏账准备审计	172
第十一章	购货与付款循环主要财务报表项目审计	181
第一节	购货与付款循环的特性	182
第二节	固定资产审计	184
第三节	累计折旧审计	189
第四节	应付账款审计	191
第十二章	存货与仓储循环主要财务报表项目审计	199
第一节	存货与仓储循环审计概述	200
第二节	存货审计特点及审计目标	202
第三节	存货审计程序	203
第四节	存货成本审计	211
第十三章	筹资与投资循环主要财务报表项目审计	219
第一节	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概述	220
第二节	借款主要项目审计	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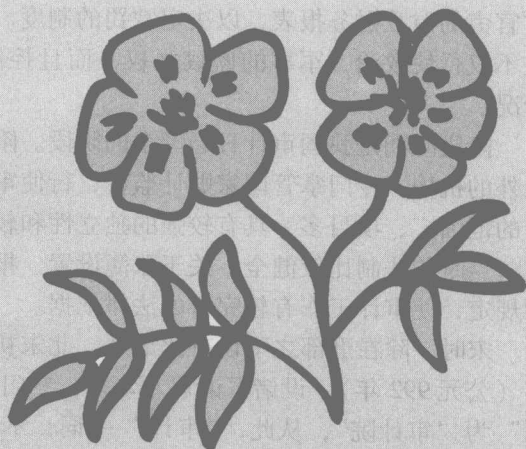
第三节	实收资本（股本）审计	226
第四节	投资主要项目审计	227
第十四章	货币资金审计	239
第一节	货币资金审计概述	240
第二节	库存现金审计	242
第三节	银行存款审计	245
第四节	其他货币资金审计	249
第十五章	审计报告	255
第一节	审计报告概述	256
第二节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58
第三节	非标准审计报告	263

第一章

审计概论

【学习目标】

1. 了解政府审计、注册会计师审计和内部审计的产生和发展的过程；
2. 了解审计的职能和作用；
3. 掌握审计产生和发展的客观基础和审计的概念；
4. 掌握审计的本质特征独立性；
5. 掌握审计的基本分类。



第一节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一、我国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我国审计历史源远流长，在这个漫长的发展过程中，既有政府审计的产生和发展，也有注册会计师审计和内部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一）政府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我国政府审计起源于西周时期。早在距今 3000 年前的西周时期，中国出现了带有审计职能的官职——宰夫，这是政府审计的萌芽。在周朝官制天官系统中，大宰、小宰和司会等官职均与审计职责有关。据《周礼》记载：“宰夫岁终，则令群吏正岁会。月终，则令正月要。旬终，则令正日成。而考其治，治以不时举者，以告而诛之。”即年终、月终、旬终的财计报告先由宰夫命令并督促各部门官吏整理上报，宰夫就地稽核，发现违法乱纪者，可越级向天官冢宰或周王报告，加以处罚。由此可见，宰夫是独立于财计部门之外的官职，它标志着我国政府审计的产生。

秦汉时期是我国政府审计的确立阶段。这一时期的审计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的特征：一是初步形成了统一的审计模式。秦汉时期是我国封建社会的建立和成长时期，封建社会经济的发展，促进了秦汉时期全国审计机构与监察机构相结合、经济法制与审计监督制度相统一的审计模式的逐渐形成。秦朝，中央设“三公”、“九卿”政务。御史大夫为“三公”之一，执掌弹劾、纠察之权，专司监察全国的民政、财政以及财务审计事项，并协助丞相处理政事。汉承秦制，西汉初期中央仍设“三公”、“九卿”，仍由御史大夫领掌监督审计大权。二是“上计”制度日趋完善。所谓“上计”就是皇帝亲自听取和审核各级地方官吏的财政财务报表，以决定赏罚的制度。三是审计的地位提高，职权扩大，即御史大夫不仅行使政治、军事的监察之权，而且控制和监督财政收支活动，勾稽总考财政收入情况。

隋唐时期是我国审计日趋健全的阶段。隋朝在刑部下设比部，比部是独立于财计部门之外的机构，专门掌管国家财计监督，行使审计职权。唐朝的比部仍隶属于刑部，而且审计的范围广、项目多，具有较强的独立性和较高的权威性。凡国家财计，无论军政均要审查。当时的法制比较健全，关于账簿设置、报表期限、国库出纳、贪污惩处等，都有严格的规定，使审计工作有较完善的法律依据。

宋时，除在刑部之下设有比部外，北宋初还在太府寺内设审计司，并在宋太宗淳化三年（公元 992 年），设诸军诸司专勾司，专门审查军政开支。后于南宋改“诸军诸司专勾司”为“审计院”，从此，“审计”一词，不仅成为我国审计机构的命名，而且成了我国财政财务监督的专用名词。

元朝取消了比部，户部行使审核会计报告权。明、清时，比部职权虚有其名，另设六科，十三道监察御史，构成独立的监察系统，即所谓的科道制度。事实上，元、明、清三代基本上未设专门的审计机构，审计处于中衰时期。

辛亥革命以后，民国初年，北洋军阀控制下的北京政府在1914年设立审计院，颁布《审计法》。1928年，南京国民政府设立审计院，后改为审计部隶属监察院。国民党政府的审计法几经修改，但由于当时的政治腐败，贪污横行，使审计制度徒具形式，并没有发挥应有的经济监督作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国家一直未设立独立的政府审计机关，主要是以会计检查取代了审计监督。一方面赋予会计人员以监督财政、财务收支的职权；另一方面实行由主管部门对所属单位进行不定期的会计检查，财政、税务、银行进行业务监督。但这些检查监督，既不能自行监督，也不能互相监督，更不能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在实行经济体制改革过程中，人们开始认识到，建立社会主义的审计制度、完善社会主义的经济监督体系的必要性。这种必要性主要出于健全民主与法制，为宏观调控服务，维护经济秩序，保障所有者权益，促进廉政建设，提高经济效益的需要。1982年12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了在我国建立审计机关，实行独立审计监督制度。1983年9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成立，是国务院的组成部门，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也相继设立审计机关，审计工作在全国范围内逐步展开。1984年12月17日，中国审计学会成立。1985年8月公布了《国务院关于审计工作的暂行规定》，同年10月又公布了《审计工作试行程序》。1988年12月，国务院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条例》。1994年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对审计监督的基本原则、审计机关和审计人员、审计机关职责、审计机关权限、审计程序、法律责任等做了全面规定。1997年国务院又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2006年2月28日，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正式颁布，自2006年6月1日起施行。

自1983年审计机关成立特别是《审计法》颁布实施以来，全国各级审计机关不断建立健全审计法规，拓展审计领域，规范审计行为，改进审计方法，审计工作逐步走上了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促进了我国经济的健康发展。

（二）我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发展

进入20世纪以来，随着民族工商业的发展，注册会计师审计便应运而生。1918年9月北洋政府农商部颁布了《会计师暂行章程》，并于同年批准著名会计学家谢霖为中国的第一位注册会计师。其后，谢霖创办了我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正则会计师事务所。随后，潘序伦创办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奚玉书创办了公信会计师事务所，徐永祚创办了徐永祚会计师事务所。1928年，国民政府颁布了审计法和实施细则，次年还颁布了审计组织法，规定注册会计师的审计、协审、稽查等职责。工商业的发展，使注册会计师审计应运而生。

新中国成立后很长一段时间取消了注册会计师审计。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为了适应发展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和贯彻对内搞活、对外开放总方针的需要，于1979年开始

陆续设立会计顾问处。1980年,财政部颁布了《关于成立会计顾问处的暂行规定》,同年5月开始筹备上海公证会计师事务所,于次年正式开业,接受国内外企事业单位的委托,承办会计和审计的有关业务。我国1985年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20条规定:“经国务院财政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财政部门批准的注册会计师组成的会计师事务所,可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办查账业务。”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次通过法律形式对注册会计师的地位和任务所做的规定,它有力地推动了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发展。根据《会计法》的规定,1986年国务院又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1993年10月31日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使我国注册会计师审计步入法制轨道。根据《注册会计师法》的规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自1994年5月开始起草执业准则,到2006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先后制定执业准则共计48个项目。这48项准则已于2006年2月15日由财政部发布,自2007年1月1日起在所有会计师事务所施行。这些准则的发布,标志着我国已建立起一套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顺应国际趋同大势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体系。

(三)我国内部审计的发展

我国早期的皇室审计、寺院审计均属于内部审计的范畴。现代内部审计在民国时期就已诞生,特别在铁路、银行系统,新中国成立前就有了较为健全的内部稽核制度。新中国初期,我国一些大型专业公司和厂矿企业也曾设有内部审计部门,一些中型企业也设有专职的审计人员,只是到1953年全面学习前苏联后才被撤销。

我国内部审计是从1983年以后才逐步建立起来的。1985年12月公布了《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若干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在暂行规定中所阐述的内部审计问题;后来在《审计条例》中,又原则地规定了内部审计的机构设置、隶属关系及审计范围等。当内部审计工作开展后,各业务主管部门(部、厅、局),又针对本系统情况做出了系统内部审计的一些具体规定。上述的一些制度和规定,促使了内部审计机构的迅速建立和内审工作广泛而又深入地开展。1995年7月14日颁布了《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进一步规范了我国内部审计工作,它对于建立健全我国社会主义内部审计制度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二、西方国家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起源与发展

注册会计师审计起源于意大利合伙企业制度,形成于英国股份制企业制度,发展和完善于美国发达的资本市场,它是伴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力的发展产生和发展起来的。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起源

注册会计师审计起源于16世纪的意大利。当时地中海沿岸城市的商业已经比较繁荣,而威尼斯是地中海沿岸航海贸易最为发达的地区,是东西方贸易的枢纽,商业经济不断扩大。由于单个的业主难以获得生产所需的大量资金,为了筹集资金,合伙制企业便应运而生。合伙经营方式不仅提出了会计主体的概念,促进了复式簿记在意大利的产生和发展,

也产生了对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最初需求。尽管当时合伙制企业的合伙人都是出资者，但是有的合伙人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有的合伙人则不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出现了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这样，那些参与经营管理的合伙人有责任向不参与经营管理的合伙人证明合伙契约得到了认真履行，利润的计算与分配是正确、合理的，以保证合伙企业有足够的资金来源，使企业得以持续经营下去。同时，不参与经营管理的合伙人也希望监督企业的经营，及时了解、掌握企业的财务状况。因而，在客观上都希望有一个与任何一方均无利害关系的第三者能对合伙企业进行监督、检查，这就需要聘请会计专家来担任查账和公证的工作。这样，在16世纪意大利的商业城市出现了一批具有良好的会计知识、专门从事这种查账和公证工作的专业人员，他们所进行的查账与公证，可以说是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起源。随着这批专业人员人数的增多，他们于1581年在威尼斯创立了威尼斯会计协会。威尼斯会计协会成为世界上第一个会计职业团体。其后，米兰等城市的职业会计师也成立了类似的组织。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形成

注册会计师审计虽然起源于意大利，但它对后来注册会计师审计事业的发展影响并不大，而英国在创立和传播注册会计师审计这一职业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18世纪下半叶，英国资本主义经济得到了迅速发展，生产的社会化程度大大提高，企业的所有权与经营权开始分离。企业主希望有外部的会计师来检查他们所雇佣的管理人员，特别是检查会计人员是否存在贪污、盗窃或其他舞弊行为。于是英国出现了第一批以查账为职业的独立会计师。他们受企业主委托，对企业会计账目进行逐笔检查，目的是查错防弊，检查结果也只向企业主报告。因为企业主自行决定是否聘请独立会计师进行查账，所以此时的独立审计尚为任意审计。

股份有限公司的兴起使公司的所有权与经营权进一步分离，绝大多数股东已完全脱离经营管理。出于自身的利益，他们非常关心公司的经营成果，以便作出是否继续持有公司股票的决定。证券市场上潜在的投资人同样十分关心公司的经营情况，以便决定是否购买公司的股票。同时，由于金融资本对产业资本的逐步渗透，增加了债权人的风险。他们也非常重视公司的生产情况，以便作出是否继续贷款或者是否索偿债权的决定。而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只能通过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来反映，因此，在客观上产生了由独立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以保证财务报表真实可靠的需求。值得一提的是，注册会计师审计产生的“催生剂”是1721年英国的“南海公司事件”。当时的“南海公司”以虚假的会计信息诱骗投资人，其股票价格一时扶摇直上。然而好景不长，“南海公司”最终未能逃脱破产倒闭的厄运，使股东和债权人损失惨重。英国议会聘请会计师查尔斯·斯耐尔（Charles Snell）对“南海公司”进行审计。斯耐尔以“会计师”名义提出了“查账报告书”，从而宣告了独立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的诞生。

为了监督经营者的经营管理，防止其营私舞弊，并保护投资者、债权人的利益，避免“南海公司事件”重演，英国政府于1844年颁布了《公司法》，规定股份公司必须设监察人，负责审查公司的账目。1845年，又对《公司法》进行了修订，规定股份公司的账目必须经董事以外的人员审计。于是，独立会计师业务得到迅速发展，独立会计师人数越来

越多。其后，英国政府对一批精通会计业务、熟悉查账知识的独立会计师进行了资格确认。1853年，苏格兰爱丁堡创立了第一个注册会计师的专业团体——爱丁堡会计师协会。该协会的成立，标志着注册会计师职业的诞生。1862年，英国《公司法》又确定注册会计师为法定的破产清算人，奠定了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法律地位。

1844年到20世纪初是注册会计师审计形成的时期。在这一时期，由于英国的法律规定了所有股份公司和银行必须聘请注册会计师审计，致使英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得到了迅速发展，并对当时的欧美及日本产生了重要影响。这一时期英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主要特点是：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法律地位得到法律确认；审计的目的是查错防弊，保护企业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审计的方法是对会计账目进行详细审计；审计报告使用人主要为企业股东等。

（三）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发展

从20世纪开始，全球经济发展重心逐步由欧洲转向美国，因此，美国的注册会计师审计得到了迅速发展，它对注册会计师职业在全球的迅速发展起了重要作用。

美国南北战争结束后，英国巨额资本开始流入美国，促进了美国经济的发展。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和债权人的利益，英国的注册会计师远涉重洋到美国开展审计业务。同时，美国也很快形成了自己的注册会计师队伍。1887年，美国公共会计师协会成立，1916年该会改组为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后来成为世界上最大的注册会计师职业团体。注册会计师审计逐步渗透到社会经济领域的不同层面。更为重要的是，在20世纪初期，由于金融资本对产业资本更为广泛的渗透，企业与银行关系更加紧密，银行逐渐把企业资产负债表作为了解企业信用的主要依据，于是在美国产生了帮助贷款人及其他债权人了解企业信用的资产负债表审计，即美国式注册会计师审计。审计方法也逐步从单纯的详细审计过渡到初期的抽样审计。这一时期，美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主要特点是：审计对象由会计账目扩大到资产负债表；审计的主要目的是通过对资产负债表数据的检查，判断企业的信用状况；审计方法从详细审计初步转向为抽样审计；审计报告使用人除企业股东外，扩大到了债权人。

从1929年到1933年，资本主义世界经历了历史上最严重的经济危机，大批企业倒闭，投资者和债权人蒙受了巨大的经济损失。这从客观上促使企业利益相关者，从只关心企业财务状况转变到更加关心企业盈利水平，产生了对企业利润表进行审计的客观要求。1933年，美国《证券法》规定，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企业的财务报表必须接受注册会计师的审计，并向社会公众公布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因此，审计报告使用人也扩大到整个社会公众。这一时期，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主要特点是：审计对象转为以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为中心的全部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资料；审计的主要目的是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以确定财务报表的可信性，查错防弊转为次要目的；审计的范围已扩大到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广泛采用抽样审计；审计报告使用人扩大到股东、债权人、证券交易机构、税务、金融机构及潜在投资者；审计准则开始拟订，审计工作向标准化、规范化过渡；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制度广泛推行，注册会计师专业素质普遍提高。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经济发达国家通过各种渠道推动本国的企业向海外扩展，跨国公司得到空前发展。国际资本的流动带动了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跨国界发展，形成了一大批国际